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做好2014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部署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通知》提出，2014年至2017年，在全国范围内启动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帮助和扶持更多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逐步提高高校毕业生创业比例。

自2014年起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完善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经费拨款、院校设置的联动机制，充分听取行业主管部门、经济部门、就业部门以及有关行业组织的意见。

就业 你准备好了吗



■观察

不到10%毕业生能端上“铁饭碗”

2014年，我国应届高校毕业生达到727万。“中国每年新进入市场的青年大约1500万，今年高校毕业生占了将近一半，这本身就说明高等教育已经进入大众化阶段。”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劳动保障研究所所长莫荣说。

从纵向上看，来自教育部、人社部的数据显示，从2005年至2014年，10年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从338万人增长至727万人，总数翻了一番还要多。

再从整个就业市场来看，我国每年需要就业的人员大约有2500万，尽管我国劳动年龄人口从2012年起已经开始下降，但劳动力供给仍处在高位。经测算，到2030年左右，我国劳动力将一直保持在8亿人以上，就业的总量压力长期存在。

“大学生的确是宝贵的人力资源，但高等教育大众化、普及化的趋势已经形成，如果还抱着‘天之骄子’的‘光环’不放，就业当然很难。”中央党校教授周天勇说。

“一方面，大学生的择业观念必须转变，不能只盯着体制内，公务员、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每年最多能吸收约60万毕业生，不到应届毕业生的10%。”莫荣说，政府也有责任把大学生就业引导到其他方面，以缓解就业压力。

正如《通知》要求的，要着力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融资租赁、检验检测等对高校毕业生需求比较集中的生产性服务业，同时加快发展各类生活性服务业，拓展新领域，发展新业态，不断提高服务业从业人员比重。

京津冀通关一体化改革 7月1日启动 将使跨区域通关更便捷

记者14日从海关总署获悉，近日出台的《京津冀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方案》明确提出自今年7月1日开始，率先在北京海关、天津海关启动实施通关一体化改革；10月份前后，将扩大至石家庄海关，实现在京津冀海关的全面推开。

按照这一方案，此次改革将通过建设一个中心，搭建四个平台，实现京津冀海关区域通关的一体化作业。一个中心，即区域通关中心，在现有体制不变的情况下，将原先各自独立的通关管理体系，通过信息网络互联互通，形成区域联动的通关中心。四个平台，即：统一申报平台、统一风险防控平台、统一专业审单、统一现场作业。同时，京津冀海关将在保税监管、打击走私、企业管理、企业稽查等业务领域，同步推进相关配套改革。

京津冀所在的环渤海地区，已成为继长三角、珠三角后的中国经济增长的第三极。去年的进出口贸易总额达6125亿美元，约占全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的

14.7%；实际利用外资共320.2亿美元，平均增幅高于全国4.32个百分点。京津冀地区不仅拥有天津港、首都机场、秦皇岛港等，还拥有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等类型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海关总署表示，按照可复制、可推广的原则，继京津冀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后，将视试点工作情况陆续推进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联系紧密地区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

(本版稿件据新华社)

省会以下城市 招聘禁设户籍门槛

院校设置要听取经济部门、就业部门意见 大学生灵活就业缴社保可获2/3的补贴

基层就业 赴西部基层就业 评职称可不考英语

《通知》指出，要全面落实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学费补偿和助学贷款代偿政策，充分挖掘基层公共管理和服务

领域、社会组织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潜力，统筹实施好基层服务项目。高校毕业生在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

远地区县以下基层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申报相应职称时，可不参加职称外语考试或放宽外语成绩要求。

自主创业 毕业生开“网店”可获贴息贷款

《通知》规定，对在电子商务网络平台开办“网店”的高校毕业生，给予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政策。

《通知》提出，2014年至2017年，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通过加强创业教育培训、落实创业

扶持政策，强化创业公共服务，引导和帮扶更多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逐步提高高校毕业生创业比例。

《通知》明确了两条新的政策：一是对小型微型企业新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时足

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给予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政策执行期限截至2015年年底；二是科技型小型微型企业招收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达到一定比例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并享受财政贴息。

招聘就业 国企要公开招聘 拟聘人员要公示

《通知》强调，用人单位招聘不得设置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等歧视性条件，不得将院校作为限制性条件，省会及以下城市用人单位招聘应届毕业生不

得将户籍作为限制性条件。《通知》明确，国有企业招聘应届毕业生，除涉密等特殊岗位外，要实行公开招聘，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信息要在政

府网站公开发布，对拟聘人员应进行公示。办理高校毕业生档案转递手续，转正定级表、调整改派手续不再作为接收审核档案的必备材料。

离校未就业 毕业生灵活就业 缴社保可获补贴

《通知》要求，深入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力争使每一名有就业意愿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在毕业半年内都能实现就业或参加到就业准备活动中。建立健全全国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更多开展网络招聘。

《通知》还要求，加强对困难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帮扶，并明确了两条新政策。

一是将残疾高校毕业生纳入享受求职补贴对象范围。二是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

现灵活就业的，在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办理实名登记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数额原则上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2/3，最长不超过2年。

中组部通报3起弄虚作假用人案件 涉及造假骗官、办理假招工手续等

中央组织部12380举报网站13日通报了广东、河南查处3起弄虚作假用人案件的情况。案件分别涉及造假骗官、更改年龄、办理假招工手续等。

根据网站通报，3起案件分别是：

1、广东查处省工商局原副巡视员张水生造假骗官案。张水生，2010年2月任省工商局副巡视员，2011年11月退休。经查，张水生任惠州市工商局人事教育科科长期间，分别找人伪造其两个儿子的学历、工作经历和档案材料，使两人以干部身份办理工作调动，其中一人调入惠州市工商局。张水生担任惠州市工商局党组书记、局长期间，在其子历次提拔过程中，亲自主持会议、参与讨论及投票，违反了回避制度；其间，还将其子违规破格提拔。根据查核结果，广东省纪委给予张水生留党察看两年的处分，按副处级确定退休待遇；广东省人社部门取消其两个儿子的干部调动资格及干部身份；相关部门分别对有关责任人员进行处理。

2、广东查处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姜晓梅更改年龄案。姜晓梅，2010年8月起任深圳市宝安分局宝民派出所教导员

(正科级)。经查，姜晓梅实际出生日期为1957年10月9日，1993年以来，姜晓梅先后4次更改出生日期，最终将出生日期更改为1963年10月15日。另外，姜晓梅还存在违反廉洁自律问题。2013年11月，姜晓梅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和行政降级处分。

3、河南查处睢县人社局葛涛办理假招工手续案。葛涛，2002年4月任睢县劳动局党组成员、企业养老保险所所长。经查，2004年7月，葛涛为了给自己的初中毕业的女儿葛某某安排工作，自己填写《招收劳动合同制工人审批表》，找县劳动局工作人员加盖“睢县劳动局招工专用章”。因葛某某当时只有15岁，不符合招工年龄，葛涛将葛某某出生年月由1989年7月改为1983年7月，将招工时间由2004年8月改为2001年10月。2004年8月，葛某某调入县劳动局企业养老保险所工作。根据查核结果，睢县纪委给予葛涛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对睢县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周某某进行了诫勉；葛某某被辞退，并上缴工资3万元。